

MY K-6  
IN US AND CHINA  
By Ruoja Sun

孙若珈 著

# 我在美国 上小学

黑龙江教育出版社



# MY K-6 IN US AND CHINA By Ruojia Sun



我是一口气读完这部书稿的。若珈那颗纯朴诚挚的童心和阳光积极的心境跃然纸上，深深吸引了我。

——中国驻美国大使馆阳光中文学校创始人、第一任校长 乐爱妹

12岁的小作者孙若珈，用她的亲身经历，为我们展现了美国小学从学前班到六年级的全景画面。读时趣味盎然，掩卷启发良多。

——联合国经济和社会事务部高级官员 张国忠

教育和文化向来是中外交流的渠道。小作者孙若珈用《我在美国上小学》一书，为这条清渠增添了一道绮丽的风景。

——教育部国际司处长 方庆朝

美国小学生怎样学英语和数学？美国小学生如何健康快乐成长？美国小学如何开展素质教育？小作者孙若珈以在美国上小学的亲身经历栩栩如生而又妙趣横生地解答了这些问题。

——中山大学教育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 王丽荣

在两个伟大的教育体系中成长，赋予了孙若珈与众不同的视野：同一双眼睛，追寻同一个真理，却有着两个不同的角度。

纽约市第194初中校长 理查德·伽利诺

("Ruojia Sun's journey through two great educational systems has granted her a unique gift of sight: from one set of eyes come two different perspectives arriving at the same truth.")

Principal Richard Garino, New York JHS194)

建议上架：教育类◎畅销书

ISBN 978-7-5316-5717-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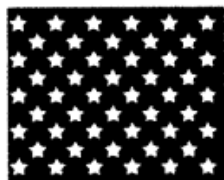
9 787531 657170 >

定价：29.80元

MY K-6  
IN US AND CHINA  
By Ruojia Sun

# 我在美国上小学

孙若珈 著



黑龙江教育出版社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我在美国上小学 / 孙若珈著. — 哈尔滨 : 黑龙江教育出版社, 2011. 2

ISBN 978-7-5316-5717-0

I. ①我 II. ①孙 III. ①小学生 - 学生生活 - 美国 IV. ①G625.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1)第 029060 号

---

我在美国上小学

WO ZAI MEIGUO SHANGXIAOXUE

---

作 者 孙若珈

选题策划 宋舒白

责任编辑 宋舒白

装帧设计 布克广告

责任校对 石 英

出版发行 黑龙江教育出版社(哈尔滨市南岗区花园街 158 号)

印 刷 北京市文林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700 × 1000 1/16

印 张 15

字 数 214 千

版 次 2011 年 4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1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316-5717-0

定 价 29.80 元

---

## 序

我和孙若珈小朋友认识是从2003年开始的。当时我在中国驻美国大使馆工作,若珈随同被派往驻美国大使馆工作的父母一起来到华盛顿。到了美国后,若珈就到当地学校上学前班,课余时间在我参与创办的“驻美使馆中文班”里学习中文。

说起“驻美使馆中文班”(后改为“阳光学校”),它是我国驻外使馆创办的第一所中文学校。2002年底,在外交部和驻美使馆领导的关心以及教育部、国家汉办的大力支持下,驻美使馆为解决驻外人员子女的中文教育问题,建立了这所学校。学校根据国内九年制义务教育大纲的要求,结合中国驻外人员子女的特点,设置校外中文教学课程,使这些在美国的“小留学生”们(一至九年级)得到与国内同步的中文教育,确保他们回国后与国内的教育衔接,避免因父母工作的关系而影响他们回国后的发展。

作为驻美使馆中文学校的创办人之一,我是看着若珈一步步成长起来的。她是中文学校的早期学员,在那里学完了一至五年级的全部语文课程,打下了良好的中文基础。许多和若珈一样从驻美使馆中文学校走出来的孩子在回国后都顺利进入国内的中、小学就读,并很快跟上了学校的教学进度。特别是若珈在国内没上一天小学的情况下,2008年随同父母回国并进入团结湖小学后,居然还当上了班里的语文课代表。这些都说明,随父母常驻国外的孩子接受系统的中文教育,对他们回国后同国内教育顺利衔接是多么的重要,也说明驻美使馆中文学校的办学方向是正确的、效果是好的。

2010年暑期,我再次看到若珈时,是她二度随父母去美国上学后回国休假。她给我看了根据她在美国学前班至六年级学习生活经历写成的这本《我在美国上小学》的初稿,并请我写序。作为看着她长大的长辈,

作为在她早期中文教育过程中发挥过一定作用的我,欣然接受了她的要求。

我是一口气读完这部书稿的。若珈用她那略显稚嫩但流畅、活跃而明快的语言,详细介绍了美国学前班至六年级小学生的学习生活、美国小学校园环境和儿童俚语及各种传统节日等,也包括了2008年她在北京参加奥运宣传活动的一些精彩片段。她那颗纯朴诚挚的童心和积极的阳光般心境跃然纸上,深深吸引了我。

更令我感动的是,一个12岁的孩子写出18万字的书稿,她为此付出的心血、克服的困难是可想而知的,更何况是一个长期在国外学习生活的“小留学生”。更加难能可贵的是,这些故事,有的是若珈平时在使馆中文学校和在北京小学写的作文,有的是日记、周记,更多的是她专门为本书精心准备、刻苦撰写的文章,通过点滴积累最终汇集成了一本。书中展现出一个在驻外使馆中文学校学习的孩子所掌握的祖国文字水平,令我感到由衷的高兴。这是她长期刻苦钻研、顽强学习中文的结果,也是我驻美国使馆中文学校为若珈打下坚实中文基础的展示,真是可喜可贺!

《我在美国上小学》这本书以留美中国小学生的独特视角,描写了美国小学生学习生活中的点点滴滴,这在国内尚属首例,对我们了解美国的风土人情和历史文化大有裨益。我真诚地向大家推荐此书,相信它一定会赢得广大学生、家长和老师们喜爱和欣赏。

乐爱妹

2010年8月6日

## 前 言

我叫孙若珈。2003 年五岁时，爸爸妈妈到中国驻美国大使馆工作，我也一起来到华盛顿，在使馆附近的默奇小学上学前班。四年级时，爸爸妈妈在美国的工作结束了，我也同他们一起回到北京，直接进入北京团结湖小学上四年级。一年后，爸爸去联合国工作，妈妈带着我又来到纽约，在离家不远的纽约市第 20 小学读五年级的最后两个月，随后进入纽约市第 194 初中上六年级（按纽约的学制，初中从六年级至八年级）。现在六年级结束了，按中国的学制，也就是小学毕业了。

我五岁刚到美国后不久，就在中国大使馆举办的中文班学习中文。这个中文班后来发展成了大使馆的“阳光中文学校”。使馆叔叔、阿姨的孩子们都在那里学习中文。

我喜欢中文。它是我的祖国的语言，它的历史比世界上现在使用的任何一种其他语言的历史要长。除了每星期一、三、五下午在阳光中文学校学习两个小时中文外，我还在设在阳光中文学校的阳光图书馆借阅了许多中文书（我是这个小图书馆成立后借书的第一位读者）。从三年级开始，我在阳光中文学校老师的指导下学习用中文写作文。

四年级回到北京后，因为我在美国上了四年半学，班主任老师就让我担任了班级的英语课代表。英语老师还允许我不做英语作业（参加考试就行了）。那时候，我的中文字没有班上其他同学写得那么快，中文成语也没有他们用得熟练，但我决心赶上去。我不仅把其他同学用来做英语作业的时间全部用来学习中文，还报名参加了学校的作文课外班。我的努力没有白费，我的中文很快就有了明显的提高。回到北京后的第二个学期，我的语文考试成绩升到了全班第二名。而我的作文，不仅在班上入选作范文最多的，在学校作文课外班里得到的“优”和“优加”也是最多

的。我还成了班上的语文课代表(兼英语课代表),从美国回来的小学生竟然当上了语文课代表。耶!

2009 年离开北京来到纽约上学后,在爸爸妈妈的鼓励下,我开始有意识地用中文写作,将这几年的学习、生活记录下来。

在美国和中国,五岁到十二岁的小学生的学习和生活,有许多共同的地方,也有许多不同的地方。我想通过这本书,与同学们分享我这七年先后在华盛顿、北京和纽约的学习和生活经历。

在书中,我写了美国小学各年级怎样上英语、数学、科学、社会、体育、舞蹈等课程,写了各年级教师的不同风格,写了学校如何保证小学生们的安全,如何管理学生们的交通、饮食和衣着,写了小学生们听什么音乐、玩什么游戏、说什么俚语和怎样过美国的各种节日(包括情人节)。总之,写了美国小学生学习、生活的方方面面。

我也特别想和大家分享 2008 年一年我在北京上学的经历,不过,我想对于中国的小学,大家知道得比我更多。我在书中就只记叙了参加北京奥运会有关活动等情况。

希望大家喜欢我的书。

2010 年 7 月 10 日于纽约





## 目 录

### 序 1

### 前言 1

## 第一章 课堂学习 1

- 一、英语课 3
- 二、社会课 20
- 三、数学课 24
- 四、科学课 30
- 五、体育课 32
- 六、选修课 37
- 七、课堂纪律和自由活动时间 39
- 八、换班记 41
- 九、课后补习班 50
- 十、我的老师们 54

## 第二章 校园生活 69

- 一、安全第一 71
- 二、学校的一天 80
- 三、就餐 84
- 四、衣着 87
- 五、校车 90
- 六、我的美国同学们 92
- 七、族裔 98
- 八、同学们的兴趣爱好 100



九、俚语和网络语言 110

十、卖学校彩票 112

十一、毕业年活动 116

### 第三章 校外活动 125

一、读书的乐趣 127

二、学下国际象棋 131

三、夏日的乐趣 138

四、黄石公园之行 150

五、美国孩子的节日 158

六、自己动手 169

七、美式快餐 178

八、阳光中文学校 181

### 第四章 北京一年 187

一、“同心结”之旅(我与奥运之一) 189

二、迎奥运英语演讲比赛(我与奥运之二) 200

三、升旗、观赛和参加闭幕式(我与奥运之三) 204

四、“希望号”奥运星搭载活动 210

五、十渡之行 217

六、秋游记趣 219

七、购物和拍大头贴 221

八、中队委和课代表 225

### 后记 231

# 第一章 课堂学习

## C P Commutative Property

Commute: To exchange positions without a change in value.

Commutative property: To change the order of the numbers in an addition or multiplication problem. The answer does not change.

$$\bullet + \blacktriangle = \blacktriangle + \bullet$$

$$\bullet \times \blacktriangle = \blacktriangle \times \bullet$$

$$3+5=5+3$$

$$3 \times 5 = 5 \times 3$$

In the commutative property, the numbers commute.

## A P Associative Property

Associate: To join together, to combine.

Associative property: To change the grouping of the numbers in an addition or multiplication problem. The answer does not change.

(Hint: Use parentheses)

$$(\bullet + \blacktriangle) + \blacksquare = \bullet + (\blacktriangle + \blacksquare)$$

$$(\bullet \times \blacktriangle) \times \blacksquare = \bullet \times (\blacktriangle \times \blacksquare)$$

$$(3+5)+7=3+(5+7)$$

$$(3 \times 5) \times 7 = 3 \times (5 \times 7)$$

In the associative property, the numbers associate in different ways.

## D P Distributive Property

Distribute: To deliver or pass out.

Distributive property: of multiplication over addition / subtraction: To multiply the number outside of the parentheses to both of the numbers inside the parentheses then add/subtract.

$$\blacktriangle(\bullet + \blacksquare) = \blacktriangle(\bullet) + \blacktriangle(\blacksquare)$$

$$\blacktriangle(\bullet - \blacksquare) = \blacktriangle(\bullet) - \blacktriangle(\blacksquare)$$

$$3(5+7) = 3(5) + 3(7)$$

$$3(5-7) = 3(5) - 3(7)$$

In the distributive property, we distribute the number outside the parentheses to both of the numbers inside the parentheses.

## I P Identity Property

Identity: A set of characteristics by which a thing is definitely recognizable.

Identity property of addition: Any number plus zero equals the original number.

Identity property of multiplication: Any number times one equals original number.

$$\blacktriangle + 2 \times 0 = \blacktriangle$$

$$\blacktriangle \times \text{ONE} = \blacktriangle$$

$$7+0=7$$

$$7 \times 1 = 7$$

In the identity property, the number we started with has to keep its identity after calculation.

## I P Inverse Property

Inverse: Reversed in nature, order, or effect.

Inverse property for every  $a$ , there is an additive  $-a$ . Such that  $a+(-a)$  always equals zero.

Inverse property of multiplication: For every  $a$ , there is a reciprocal. Such that  $a \times (\frac{1}{a})$  always equals one.

$$\blacksquare + (\text{minus } \blacksquare) = 2 \times 0$$

$$\blacksquare \times (\frac{1}{\blacksquare}) = \text{ON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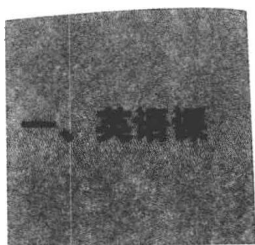
$$7+(-7)=0$$

$$7 \times (\frac{1}{7}) = 1$$

In the inverse property, you have to get the number to add/multiply its inverse.

我们六年级的教室门外。





说到我在美国上小学的情况,我想,中国小朋友最想知道的可能是美国的英语课究竟是怎么上的。

五岁零四个月,我到了美国首都华盛顿,爸爸给我在华盛顿市最好的公立小学默奇小学报上名之后,学校就要求我去参加专为外国学生准备的“英语作为第二语言”的测试。过了几天,爸爸就带我去华盛顿市教育局的测试点。测试点设在另一所小学里。

测试的时候,家长不能进来。一位老师用一本类似看图说话的书,指着书上的图,让我用英语说出它的名称或意思。我在北京上幼儿园时参加过一段时间的英语班,知道几个英语单词。在老师指的图画中,我说出了其中的一个,那就是“apple”(苹果)。她又用英语问了我一些问题。我都没有听懂,自然没有答出来。老师出来后告诉我爸爸,我的英语只得了6分(满分是100分)。



第一天上学之前,爸

五岁零四个月,我到了美国首都华盛顿。

爸教了我两个英语单词：“restroom”（卫生间）和“water”（水），用来解决我生活中最急需的问题。然后，我就正式开始上学了。

走进校门，校园里有两个楼。一座是二层的砖楼，另一座是预制模板拼成的小平房。学前班的教室在那座小平房里。

进教室后，有两位老师迎了上来，一男一女。男老师用英文说：“我是班主任老师威尔士先生。这是我的助手马库斯女士。”然后，马库斯女士却用中文问我：“你好！你是从中国来的吗？你叫什么名字？”我又惊讶又高兴，这位女老师还会说中文呀！

我点点头：“是的，我从中国来的。我叫若珈。”

“很高兴认识你。”

接着，我好奇地问：“您怎么会说中文呢？”

马库斯女士笑着说：“我在中国南京上过一年大学，学了一点中文。讲得不好，你以后可以教我一些。”

见马库斯女士会讲中文，我心里就踏实多了。后来知道，马库斯女士的先生是美国史密森国家博物馆研究中国艺术品的专家。

我跟着大家一起上课。有时，我虽然不知道老师在说什么、读什么、唱什么，但是没有关系，我也跟着其他同学一起说、一起读、一起唱。

有一天，我回到家里，特别高兴，嘴里唱着一首这几天刚学会的歌曲：“Sunday, Monday, Tuesday, Wednesday, Thursday, Friday, Saturday……”我一遍又一遍地唱着。爸爸听见了就问我：“你知道这首歌的意思吗？”

“不知道……”

爸爸就笑着说：“歌词的意思就是：‘星期日，星期一，星期二，星期三，星期四，星期五，星期六。’”这样，我就学会了这七个英语单词。

打那以后，老师或同学们每说一个单词或者一个句子，我就想方设法把他们说的意思搞清楚。主要是把他们说的单词或句子和行动联系起来。比如，他们说：“Let’s sing a song”，接着就唱歌，我就明白这句英语的意思是“让我们来唱歌”。慢慢地，我的词汇量越来越多。过了三四个



学前班老师助手马库斯女士和我在学前班前的校园广场。

月,他们说的话我基本上都能听懂了。而在整个过程中,我因为不懂英语而问爸爸妈妈的情况总共不超过十次。

听懂不等于会说。说的过程要慢一些,不过,过了半年左右,英语的日常用语我基本上都会说了。

有一段时间,我迷上了英语单词的拼法。比如说:我想让人停下来时,我不说“stop”(停),而是大声叫:“S-T-O-P, Stop!”叫我爸爸,也不叫“dad”(爹)而是叫“D-A-D, Dad!”这时,老师也在课堂上开始鼓励我们多写英语的句子,多看简单的英语书。如果我们写的单词拼法不对,老师也不纠正。比如说,我的同学希妮写了这么一句话:“Mi mom kist me.”(“妈妈吻了我”。正确的拼法应该是:“My Mom kissed me.”)。我的同学克莱尔给我写过一句话:“She likes to dro picturs.”(“她喜欢画画”。正确拼法是:“She likes to draw pictures.”)。我也经常写句子,其中我最喜欢写的是:“I lik skool.”(“我喜欢上学”。正确拼法是:“I like school.”)后来,我们在书中看见这些句子的正确拼法后,就慢慢地改过来了。

回到中国后,我发现同学们学英语花费时间最多的是背英语单词和短语。在美国时,同学们从来不背单词,也从来不抄单词、短语。我想原因是,在美国英语是母语,在会写之前,已经会说了。儿童们根据自己理解的字母的发音拼写单词。

到了一年级,我们开始学发音规则(Phonics)。我们先学辅音发音法。知道了不光“K”可以读“[k]”,而且“C”也可以读“[k]”。这样我们就知道“猫”是“Cat”而不是“Kat”。接着,我们学元音。元音稍微复杂一

点,每一个元音都有几种不同的发音,有时甚至不发音。比如,每一个元音都有长音、短音。“A”在“Make”中发长音;在“Man”中发短音。“E”在“Name”中不发音。学会发音规则后,绝大部分的英语单词只要会说就会拼写了。

你可能认为老师不带孩子拼单词,甚至不纠正孩子们的拼写错误,是不负责任。但实际上,老师们这样做是有道理的,关键就是要多读书。小的时候我们都是读图画书,书上的很多单词我们都不认识。但是跟图画联系起来,再按发音规则来拼读它们,我们就知道它们是什么意思了。如果以前我们拼写一个单词的方法是错误的,读书时遇到这个单词的正确拼法,几次之后,我们就自然而然地知道这个单词的正确拼法了。如果老师让我们死背单词,那肯定没有我们自己学会的印象深刻。

到了高年级也是如此。我们写错了单词,老师也不管。等我们在课外阅读时,读到那一个写错的单词时,我们就会自己改正的。

当然中国的情况是不一样的。不能让中国的英语老师不教同学们单词了,让他们自己随便写去,因为两边语言环境不一样。不过,我建议中国的学生们去买一些英语读物。课外阅读很重要。它可以增加你们的词汇量以及教你们一些英语日常用语。现在还有中、英文对照的书,这种书对中国的孩子们应该更有帮助。

我发现,英语词汇量特别大,很多生活中的小东西没有一个专门中文词可以用来描述,但是英文就有专门的单词。比如说,英语专门有一个词来称呼鞋带顶头的小塑料套:“Aglet”。

我又发现描写同样内容的英文词和中文词,写出来的也很相似。比如说,中文“替罪羊”的英文是“Scapegoat”。

我现在会拼的最长的英语单词是 hippopotomonstrosesquippedalio-phobia 和 supercalifragilisticexpialidocious。第一个词的意思是“对长的单词的恐惧感”(好像有点讽刺的意思。呵呵!)第二个词的意思是“挺棒的”。





我们学会字母的发音规则之后,读书就更容易了。我以前读的都是图、文对照的书,后来,就慢慢地开始读稍微难一点的,图画少一些的书了。当时,我喜欢读短篇小说,特别是“魔幻的树上小屋”(Magic Tree House)系列和“乔妮·B. 琼斯”(Joanie B. Jones)系列。“魔幻的树上小屋”系列是讲两个小孩发现了一个魔幻的树上小屋。这个树上小屋可以把他们带到地球上任何地方,也可以把他们带到任何时代。“乔妮·B. 琼斯”主要是讲一个名叫乔妮·B. 琼斯的女孩的故事。她很淘气,她的故事也有趣。这些书和同学们的日常生活结合得特别紧,读起来特别亲切。比如,“乔妮·B. 琼斯”系列书有好几十本,其中前面十几本讲的是乔妮·B. 琼斯上学前班的故事。中间有一本的题目就叫《乔妮·B. 琼斯:一年级了》,从那以后,每一本书讲的都是主人公如何适应一年级生活的故事。而这套书的难度也基本适合学前班及一年级新生阅读。

但是到了二年级,这些书对我来说没有什么意思了,我又开始读一些中篇小说,比如“A至Z疑案”系列和“货车车厢里的孩子”系列。这些书都是侦探小说,它们是专门为孩子写的。我觉得侦探小说挺好的,因为可以培养孩子们的思维。你读它的时候,会跟着主人公一起思考案子,一起破案。有的时候,主人公还没有想出案底,我就已经研究出来了。

三年级时,我开始读长篇小说了。而且读的书越来越多。2007年1月,学校留了一个作业:“你的新年计划是什么?”我想了想,下定决心要在一年内读150本书。我拿出一个小本在上面记书名,每读完一本书,就在小本上写下这本书的名字。结果到了年底,我一共读了183本书,其中9本是中文书,其余全部是英文书。我超额完成了计划!

2009年我又开始记书单。这一年,我读了292本书,其中26本是中文书,其余是英文书。

为了方便同学们阅读,班上有一个小图书馆,里面有各种难度的书。我们一般都按阅读难易水平选书来读。阅读水平分A—Z级(我在下面会解释的)。每一个阅读水平图书馆里都有单独的一栏书。你是什么阅